

# 剩女的爱情

□苏米

十年前,云朵也是尴尬的剩女中的一分子。虽然她在大城市工作,但过年的时候必须回父母所在的小镇。30岁了还没有结婚,在小镇上的人看来是很不可思议的事,她已经被称为老姑娘了。做乡村教师的父母倒是很了解自己的女儿,也心疼她,不说什么,但是,其他的叔叔婶婶姑姑阿姨的,总是特别关心、特别急。其实,优秀的她从来就不乏追求者,曾经,也有那么几次到了谈婚论嫁的时候,但也就仅此于此。因为每到此时,云朵心里就有莫名的恐惧,她想:难道就和这样的人共度此生?不是不满意,也不是不甘心,仅仅是一种莫名的恐惧,这种恐惧的力量是巨大的,使云朵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地逃跑。

难道这就是婚姻恐惧症吗?云朵的父母开始担心起来,云朵自己也在想要不要去看心理医生。就在这时候,云朵遇见了他,一个小她6岁的大男孩,她同事的弟弟。一次几个同事一起郊游,同事让弟弟跟来给她们拍照,说要在照片里留住青春的尾巴。

活泼幽默的他跟在她们后面姐姐姐姐地叫着,让姐姐们尽情地摆各种pose,一天非常开心地过去了,然后他又开车逐个送姐姐们回家。最后送云朵的时候,他说,云朵姐姐,我现在好渴,可以去你家喝杯水吗?

云朵笑了,想,这一天真难为了这小弟弟,只顾着照顾姐姐们,水都没的喝。云朵带他上楼。一进云朵的小屋,他

夸张地说:“哇,姐姐家里书好多啊!”他看到云朵房间的四面墙上都是书架,床和书桌居然就在四面书架的中间。

云朵不好意思地笑着说,没有其他的爱好,只会读书。

他说,我也喜欢看书,以后我就不去图书馆和书店了,直接来姐姐这里看书算了,还省钱。

云朵说,好啊,只怕你不喜欢我这些闲书。

云朵的书的确是闲书,没有考证的,没有考级的,没有发表论文的,只是云朵认为可以修身养性的。

他说,我喜欢啊,以后我就会经常来打扰姐姐了。

从此,他真的就经常来打扰云朵了,来了他也不客气,总是说,姐,你该忙啥忙啥,我看会儿书就走。但每次,总是随意说会儿话,说着说着就说了很多,说得都没看什么书就很晚了,他就告辞,说,下次再来继续看这本书吧。但下次,又有无数说不完的话,只好再下次来看。

无数次的下次后,云朵从他的眼神里看到了令人心跳的东西,她心里也有了不一样的感觉。他开始不叫姐了,她开始躲避他的眼神了。再后来,谁也没说什么,但就那么自然而然,两人成了恋人。这时,云朵才知道什么是恋爱的感觉。

云朵没有隐藏自己的幸



碎碎念

焦灼时

我必须做些什么

□李晓

心理学家荣格说过,判定这个世界有意义成分还是无意义成分居多,最终由这个人的性情决定。

我对这个世界的判断,有喜悦,有悲伤,有平静,有焦灼。但我的性情似乎决定了,焦灼说来就来。焦灼来时,我必须抽身,去做点什么,好比迅速扶持起一个内心的亲信,合力把焦灼打败后重树信心,也好比掀起一锹土,来掩盖焦灼袭来时暗地里张开的一道裂缝。

我嗅到了春的气息,薄薄的柳絮在天空飘飞,像我在梦境里看到的那种羽毛。春天的辽阔无边又让我感到春天的无法挽留,时光里的风会把石头吹成沙。季节的流转也让我的焦灼突然就来,像空气一样无法驱散,我得赶紧去做一点不辜负这个春天的事。比如,去郊外栽一棵树,去亲吻开得像云霞一样的桃花,去捧起清亮亮的溪水喝上几大口,望着蝌蚪在春水中游荡……我生怕和这个春天最美好的东西轻易错过,我对美好的东西还是那么贪婪。在春天,焦灼如毒素一样弥漫,但我完全可以成为一个浑身长满绿色叶子的人,把毒素给排除了。

我23岁那年,还在尘土飞扬的县城游荡。春天来了,夜里我靠在县城大桥上。一个文友第二天就要结婚了。我突然焦灼起来,我应该在春天去谈一场恋爱,把我暗淡的生活照亮。我跌跌撞撞敲响县城小生活家的门,小蓓是我暗恋的一个女子。我大声告诉小蓓,我爱她,我要给她幸福的生活。我在那一年春天开始了恋爱,小蓓把初吻献给了我,恋爱让我焦灼的内心流淌成春水。

一年之中,在撕下最后几页日历时,焦灼也会追着我。我赶紧爬上山顶,从山上眺望山下,发现山下我不紧不慢的生活没有太多亏欠过时光。起码,我每一天都在写作,记录我光与影的生活,我这样想时,就心情平静了。蜉蝣朝生夕死,但还是展开翅膀在白天飞过。我比蜉蝣留在这个世界上长了那么多年。

我在城里睡眠不好时,焦灼就来了。我便到郊外一块石头上睡去,有大树在旁边和我一同吐纳,我竟打起了呼噜。醒来时,我发现焦灼被风吹散了,我恢复了对生活的暖意,自己揭穿了对生活不再热爱的谎言。

我回到乡下去的那个黄昏,一头老牛突然颠颠着来到大路边,似要将我拦下。我看见它秋水一样深情的双眸,我不知道,它是不是要把它带到城市。全村就剩下这最后一头耕牛了,好多人都去了城里,好多人都不再种庄稼,牛也活得很无聊了,它在孤寂之中“哞哞”叫了几声就冲出了牛圈。我的焦灼来了,我吆喝着老牛来到荒芜的田园,我像一个地道的老农那样去耕田。当然,这只是一个象征性的姿势,我吆喝着老牛,它也配合着我在田园里走动几圈,驱赶着我内心的焦灼情绪。

当初,那样一个明亮的女子,在人间烟火的日子熏烤过后,鲜艳的樱桃,会成为一条枯藤上老去的丝瓜。我有了焦灼。有天我这样焦灼时,用力地拥抱了她。我唯一能够做的事就是,和她相伴着在年华老去,华丽的丝绸伸展成棉布的温暖。

一些焦灼的情绪,常常阴影一样相随,让我内心激烈冲突,乃至一天的生活全面崩溃。我得和焦灼的情绪斗争,去做一些自己认为有意义的事来持续我今后的生活。我每一次这样去做,都发觉像电影《钢琴》那样,最后居然用废弃的钢铁笨拙地奏出了钢琴,弹奏出美好如天籁的琴声。

我明白了,焦灼时我去做的那些事,不是软弱者的逃避,是我和这个世界达成了和解,最终对命运的认领,所以我在暴风雨中依然安睡过去,不管风雨中花落多少。

福,很快大家都知道了她的恋情,除了男孩的姐姐,非常了解云朵的同事,其他亲人一概反对。大家担心年龄差距太大,等云朵40岁的时候,老了,小伙子才30岁出头,他不要她了怎么办?云朵想,到40岁,他不要我了,我至少还有这十年的幸福生活好过。如果就此分手,我会一辈子不好过。

很快,云朵坚决地和他结

了婚,很快有了女儿,幸福地生活到今天。十年了,他没有嫌弃她老了的迹象,一如既往地爱她宠她,而云朵,在爱的滋润下,也没有半点衰老的迹象,还像三十岁时那样优雅迷人。

所以,剩男剩女们,不要因为别人的闲言碎语而急着结婚。真爱,或许就在某个时间某个地点,等着被你发现。

心机学

# 做个不一般的“怨妇”

□吴兴英

筹备婚事的时候,女友问我围城里最盛产什么?我答,幸福?爱情?

女友摇头叹息,骂我很傻很天真。然后她告诉我围城里最盛产的是——怨妇!

我瞠目结舌。是啊,好像真的很多怨妇。我妈一天到晚唠唠叨叨,是当之无愧的资深怨妇;朋友同事中结了婚的,这个埋怨老公不懂情趣,那个埋怨老公不会挣钱,还真的是怨妇遍地呢。

不禁在心里暗暗提醒自己,怨妇那么多,也不差我一个,我还是做个幸福的小妇人吧。

只是,怨妇是在不知不觉中练成的。婚后的生活一天比一天繁琐,柴米油盐的现实问题扑面而来,更重要的是,老公的态度让我感到巨大的落差,好像一下子就从他捧在手心里的宝贝降级成了洗衣妇、煮饭婆。饶是这样,那个男人还要数落我益放多了,菜炒老了,凡此种种,我能不心烦气躁,能不心生怨言吗?

于是,不能免俗地跨入怨妇的行列。

家有怨妇,就必然有怨男。我这边唠叨他不懂体贴、不懂情趣,他那边就叹自己自己遇人不淑,老婆既不温柔也不贤惠。

两个人的日子才刚刚开了个头,难道就这么“怨”下去?而且,以我的心性,其实并

不喜欢怨妇的形象,实在是生活中有这么多的不如意才情不自禁开始唠叨埋怨的。唠叨埋怨的初衷也不过是想让家里的那个男人能多体贴自己,可唠叨埋怨过后,并没有达到目的,我开始反思,唠叨埋怨对男人而言不过是左耳朵进右耳朵出,每天唠叨不仅没有效果反而令人生厌。既然抱怨是女人的天性,我何不做个不一般的怨妇呢?

生活波澜不惊地继续向前,我呢,也继续我的怨妇生涯。老公在厨房里忍无可忍夺过我手中的锅铲时,我抱怨自己厨艺不精,抱怨自己缺乏做厨师的天分,你看都操练大半

年了,炒菜的水平依然原地踏步。在我的抱怨声中,老公把我推出了厨房。

那一段时间我因为工作忙,常常加班,老公不得不承担了大部分的家务,包括送我的父母去医院看病这些事情我都只是匆匆到场,然后留下老公打持久战。对此,我依然抱怨不休,抱怨自己工作忙,让老公一个人辛苦,又抱怨自己没有三头六臂,不能既照顾好老公又照顾好父母的父母,顺便还把自己的工作理顺做好。又说空下来的时候,一定好好地补偿一下老公。当然,抱怨的时候,我的语气是温软的,楚楚可怜地望着老公,一

往情深的样子。老公往往会有些受不了地抱我一下,咱俩什么关系,计较这些干什么?

我在心里偷笑,咱俩的关系的确不一般,可是,当我抱怨他不做家务的时候,那个和我吹胡子瞪眼的男人是谁?

我依然是个怨妇,但因为改变了抱怨的方式,生活就有了不一般的味道。当我因为一时冲动买了一件奢侈的衣服而抱怨自己没有经济头脑,因为不小心惹了婆婆生气而抱怨自己没有尽到媳妇的孝心时,老公总是对我宽容地一笑。

做怨妇做到这个份儿上,是不是非常不一般呢?

